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HINA SHANSHUI CEMENT GROUP LIMITED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

於2020年到期的500,000,000美元7.5厘優先票據
(股份代號：5880)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

完成發行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8月31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與不少於六名認購人分別訂立的認購協議。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發行及認購可換股債券已於2018年9月3日完成。於完成後，本公司已向認購人發行本金總額為320,7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

誠如該公告所述，換股權僅於換股條件(i)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相關批准成為無條件或本公司及認購人概不會合理反對有關條件；或(ii)取消上市地位達成後，方可存續。於本公告日期，換股條件均未獲達成。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上市批准。本公司承諾將於股份復牌之後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上市批准。

本公司股權結構變動

假設並無進一步發行或回購股份，根據換股價計算及假設可換股債券已按換股價(匯率為1美元=7.8港元)獲悉數兌換，可換股債券將可兌換為397,688,39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1.77%及經可換股債券獲全數兌換而發行換股股份及8月6日可換股債券獲全數兌換而發行換股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9.85%。換股股份將於兌換可換股債券時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

下表說明(i)本公司現有股權結構；及(ii)緊隨可換股債券發行後及假設可換股債券獲悉數兌換為換股股份的股權結構：

	於本公告日期		緊接可換股債券發行後 及假設可換股債券及8月6日 可換股債券獲 悉數兌換為換股股份	
	持股數	概約百分比(%)	持股數	概約百分比(%)
天瑞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951,462,000	28.16	951,462,000	23.56
China Shanshui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847,908,316	25.09	847,908,316	21.00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附註)	902,914,315	26.72	902,914,315	22.36
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563,190,040	16.67	563,190,040	13.95
認購人	–	–	397,688,390	9.85
8月6日可換股債券的認購人	–	–	261,529,411	6.48
其他股東	113,665,569	3.36	113,665,569	2.81
合計	3,379,140,240	100.00	4,038,358,041	100.00

附註：4.22%的權益乃透過協議持有，憑藉該協議可收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1)(a)條及318條須予披露的本公司的權益。

持續停牌

本公司股份及債務證券將繼續於聯交所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常張利

香港，2018年9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常張利先生及吳玲綾女士；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銘政先生及李建偉先生。